2026年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主要职责是：开展绘画、书法、雕塑、陶瓷等艺术品的征集、收藏、展览、研究、推广等工作。通过征集藏品，丰富藏品数量和种类，举办精良、高水平展览及配套活动，给观众提供更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从而更好地实现博物馆的公共教育功能，吸引更多的观众走进艺博院，实现全民文化权益的共享。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二级预算单位，报表类型为：单户表。内部机构设置有办公室、陈列研究部、公众服务部、典藏部、文物保管修复部、教育推广部、保卫部、学术创作部、信息技术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831.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50.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1.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0.9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31.85	本年支出合计	8,831.8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831.85	支出总计	8,831.8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831.85	8,83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8,831.85	8,83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831.85	3,664.08	5,167.77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37	0.00	50.37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0.37	0.00	50.37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50.37	0.00	50.37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1.94	2,054.54	5,117.4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7,171.94	2,054.54	5,117.4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7,171.94	2,054.54	5,117.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58	758.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58	758.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9.27	389.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21	246.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11	123.1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0.96	850.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0.96	850.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17	276.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4.80	574.8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831.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50.3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1.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0.9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31.85	本年支出合计	8,831.85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831.85	支出总计	8,831.8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31.85	3,664.08	5,167.77
[206]科学技术支出	50.37	0.00	50.37
[20605]科技条件与服务	50.37	0.00	50.37
[2060599]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50.37	0.00	50.37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1.94	2,054.54	5,117.40
[20702]文物	7,171.94	2,054.54	5,117.40
[2070205]博物馆	7,171.94	2,054.54	5,117.4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58	758.5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58	758.5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89.27	389.2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21	246.2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11	123.1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850.96	850.9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50.96	850.9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6.17	276.1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574.80	574.80	0.00

注：无。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664.08
[301]工资福利支出	3,079.53
[30101]基本工资	428.63
[30102]津贴补贴	574.80
[30103]奖金	591.56
[30107]绩效工资	711.5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6.2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23.1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0
[30113]住房公积金	276.1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5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90
[30201]办公费	28.00
[30202]印刷费	3.00
[30204]手续费	0.06
[30207]邮电费	10.00
[30211]差旅费	10.0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6]培训费	4.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0
[30228]工会经费	4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66
[30302]退休费	389.27
[30309]奖励金	6.39

注：无。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167.7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2.77
[30202]印刷费	14.00
[30205]水费	40.00
[30206]电费	1,16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334.14
[30211]差旅费	2.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30213]维修（护）费	82.00
[30218]专用材料费	3.50
[30226]劳务费	1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873.9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6
[310]资本性支出	1,62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1,605.00
[31021]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9.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0

注：无。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9.50	9.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3.00	3.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50	4.5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4.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无。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664.08	3,664.08	3,664.08	0.00	0.00	0.00	0.00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3,664.08	3,664.08	3,664.0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079.53	3,079.53	3,079.5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90	188.90	188.9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66	395.66	395.6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167.77	5,167.77	5,167.77	0.00	0.00	0.00	0.00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	5,167.77	5,167.77	5,167.77	0.00	0.00	0.00	0.00	
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	3,154.14	3,154.14	3,154.14	0.00	0.00	0.00	0.00	用于保障博物馆正常运营，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辅助人员费、水电费、空调和消防、安防设备维护保养费等零星维修费。确保更多市民大众走进博物馆，提供安全、舒适的文化艺术环境，以更好的服务质量迎接观众，实现全民文化权益的共享。
博物馆公共服务项目	247.20	247.20	247.20	0.00	0.00	0.00	0.00	为使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更好地发挥展览、收藏、研究与公共教育四大功能，实现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在高水平利用上充分利用藏品策划各种主题突出、制作精良的专题展览，并配套出版重点展览图录，在高质量收藏上继续完善收藏体系，丰富馆藏，提升馆藏质量，在高品质公共文化服务上大力营造舒适的观展环境，举办多元化公共教育活动，吸引更多的不同年龄层次观众来参观、体验艺术，实现全民文化权益的共享的绩效目标。
购置经费	22.50	22.50	22.50	0.00	0.00	0.00	0.00	为提升我院的服务质量、保障各项业务开展以及提升本馆业务人员水平和工作效率，因此开展藏品征集丰富馆藏，购置消防、安防、技防设备、服务器硬盘、修复文物设备及耗材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美术馆弱电工程信息化（含非信息化部分）建设项目经费	645.00	645.00	64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建设，促进广州市新型城市化发展、文化旅游的进一步发展、城市文化空间的拓展，建立艺术与社会的良性互动关系、夯实现代社会的文化根基，填补广州无国际化大型综合美术馆的空白，弥补广州艺术博物院的不足，促进了艺术的发展，有利于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和广州争当社会建设排头兵。
广州美术馆专业设备购置项目经费	310.00	310.00	3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建设，促进广州市新型城市化发展、文化旅游的进一步发展、城市文化空间的拓展，建立艺术与社会的良性互动关系、夯实现代社会的文化根基，填补广州无国际化大型综合美术馆的空白，弥补广州艺术博物院的不足，促进了艺术的发展，有利于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和广州争当社会建设排头兵。
广州美术馆展陈工程项目经费	650.00	65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建设，促进广州市新型城市化发展、文化旅游的进一步发展、城市文化空间的拓展，建立艺术与社会的良性互动关系、夯实现代社会的文化根基，填补广州无国际化大型综合美术馆的空白，弥补广州艺术博物院的不足，促进了艺术的发展，有利于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和广州争当社会建设排头兵。
文物搬运项目	23.56	23.56	23.56	0.00	0.00	0.00	0.00	根据穗发改函【2018】2146号文件，广州美术馆新馆在2023年落成开放，馆藏33000多件藏品需陆陆续续从麓湖路13号旧馆整体搬迁至海珠区新馆，将馆藏上陈、上架，该项目已与圣轩珍品国际货运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弘扬岭南画派艺术，加强粤港澳大湾区学术、展览及交流合作，继续推动国际上交流合作，提升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作为“国家重点美术馆”和“国家一级博物馆”的行业影响力，因此申请因公出国（境）经费用于开展境外合作交流项目（包括洽谈展览、举办展览、参加会议、调研等）所产生的国际间交通费、住宿费、补助等费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2025-2026年信息化运维项目	37.61	37.61	37.61	0.00	0.00	0.00	0.00	本期运维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在广州艺术博物院原维护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系统运维的手段和内容，进行相关应用系统的软硬件保养、维护、提高各应用系统的性能，确保应用系统在有效工作时间内正常运行，保证数据的完整安全性，提高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
维护维修经费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光伏幕墙的日常维修维护，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提升能源效率与可持续性，保护文物与展览环境，降低长期运营成本，履行文化地标示范责任，提高艺博院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
广州艺术博物院（广州美术馆）2026-2027年信息化运维项目	12.76	12.76	12.76	0.00	0.00	0.00	0.00	本期运维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在广州艺术博物院原维护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系统运维的手段和内容，进行相关应用系统的软硬件保养、维护、提高各应用系统的性能，确保应用系统在有效工作时间内正常运行，保证数据的完整安全性，提高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831.85万元，比上年增加1,924.07万元，增长27.9%，主要原因是1.2026年增加代建项目预算1,605万元，2025年无此事项；2.人员变动及政策调整人员经费增加；支出预算8,831.85万元，比上年增加1,924.07万元，增长27.9%，主要原因是1.2026年增加代建项目预算1,605万元，2025年无此事项；2.人员变动及政策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9.5万元，比上年减少7万元，下降42.4%，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推进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压减非必要“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下降66.7%，主要原因是2026年仅计划出境2次，出国0次，没有长途出国计划，因此费用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33.3%，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推进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减少公务接待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15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127.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99.2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9,453.1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6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1万元，主要是电脑、修复设备、防监控配件、消防配件及器材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913.97万元，比上年减少370.94万元，下降28.9%，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推进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压减非刚性支出，基于零基预算，减少展陈相关的委托业务费。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	3,154.14	用于保障博物馆正常运营，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辅助人员费、水电费、空调和消防、安防设备维护保养费等零星维修费。确保更多市民大众走进博物馆，提供安全、舒适的文化艺术环境，以更好的服务质量迎接观众，实现全民文化权益的共享。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